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A股股票于2020年4月9日、4月10日、4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止本公司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4月9日、4月10日、4月13日已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2、经公司自查和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好当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当家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唐传勤先生，截至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0年4月9日、4月10日、4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波动幅度很大。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4日